**学习时间：2023年12月9日**

**学习形式：集中学习**

**学习地点：会议室**

**主讲人：杜亮**

**习近平向全国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致以节日问候和诚挚祝福**

新华社北京9月9日电 全国优秀教师代表座谈会9月9日在京召开。中共中央总书记、国家主席、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致信与会教师代表，在第三十九个教师节到来之际，代表党中央，向他们和全国广大教师及教育工作者致以节日的问候和诚挚的祝福。

习近平在信中说，长期以来，以你们为代表的全国广大教师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教书育人、培根铸魂，培养了一代又一代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造就了大批可堪大用、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才，为国家发展、民族振兴作出了重要贡献。教师群体中涌现出一批教育家和优秀教师，他们具有心有大我、至诚报国的理想信念，言为士则、行为世范的道德情操，启智润心、因材施教的育人智慧，勤学笃行、求是创新的躬耕态度，乐教爱生、甘于奉献的仁爱之心，胸怀天下、以文化人的弘道追求，展现了中国特有的教育家精神。

习近平强调，新征程上，希望你们和全国广大教师以教育家为榜样，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，牢记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，树立“躬耕教坛、强国有我”的志向和抱负，自信自强、踔厉奋发，为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、国务院总理李强作出批示指出，教师是立教之本、兴教之源，是教育发展的第一资源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党中央和国务院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，教师队伍素质不断提升，结构不断优化，待遇不断提高，教师队伍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，为党和国家培育了大批优秀人才，为我国教育事业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。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，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，健全中国特色教师教育体系，提升教书育人能力，优化教师管理和资源配置，加大待遇保障力度，完善荣誉表彰体系，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浓厚氛围，让教师成为最受社会尊重和令人羡慕的职业，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有力支撑。

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、国务院副总理丁薛祥出席会议，传达习近平致信和李强批示并讲话。

丁薛祥在讲话中表示，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，李强总理作出批示，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和国务院对广大教师的关心和重视。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，充分肯定广大教师为国家发展、民族振兴作出的重要贡献，深刻阐释教育家精神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，赋予新时代人民教师崇高使命。希望广大教师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，潜心教书育人、培根铸魂，持续为国家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造就更多可堪大用、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才。要坚定心有大我、至诚报国的理想信念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；陶冶言为士则、行为世范的道德情操，努力做“经师”和“人师”相统一的“大先生”；涵养启智润心、因材施教的育人智慧，让每个学生都有人生出彩的机会；秉持勤学笃行、求是创新的躬耕态度，成为终身学习的践行者；勤修乐教爱生、甘于奉献的仁爱之心，用大爱书写教育人生；树立胸怀天下、以文化人的弘道追求，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。

丁薛祥强调，各地各部门要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基础工作，健全中国特色教师教育体系，培养造就一大批高质量的教师；依法保障教师待遇，吸引和稳定优秀人才从教；优化教师管理与结构配置，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；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，全面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准则；营造尊师重教社会风尚，让“人民教师，无上光荣”的观念深入人心。

中国人民大学荣誉一级教授高铭暄、北京师范大学资深教授顾明远、浙江省杭州第二中学校长蔡小雄、清华大学教授贺克斌、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副校长许志良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巴楚县童梦幼儿园园长艾米拉古丽·阿不都、江西省南昌市启音学校校长张俐、西安交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燕连福先后发言。

**习近平致全国优秀教师代表的信**

各位与会老师：

你们好！值此第三十九个教师节到来之际，我代表党中央向你们、向全国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致以节日的问候和诚挚的祝福！

长期以来，以你们为代表的全国广大教师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教书育人、培根铸魂，培养了一代又一代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造就了大批可堪大用、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才，为国家发展、民族振兴作出了重要贡献。教师群体中涌现出一批教育家和优秀教师，他们具有心有大我、至诚报国的理想信念，言为士则、行为世范的道德情操，启智润心、因材施教的育人智慧，勤学笃行、求是创新的躬耕态度，乐教爱生、甘于奉献的仁爱之心，胸怀天下、以文化人的弘道追求，展现了中国特有的教育家精神。

新征程上，希望你们和全国广大教师以教育家为榜样，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，牢记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，树立“躬耕教坛、强国有我”的志向和抱负，自信自强、踔厉奋发，为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习近平

2023年9月9日

